泉港交﹝2020﹞150号

泉港区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政务公开

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

区运管所、交通执法大队、涂岭治超站，局各股室，农村公路管理站：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闽政办﹝2020﹞26号）、《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泉港政办﹝2020﹞13号）文件要求及上级的工作部署，为全面推进我局政务管理标准化规范化，结合我局实际，制定以下实施细则。

一、工作内容

（一）全面梳理规范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清单

按照《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落实试点领域标准指引编制政务公开事项目录的工作通知》工作要求编制交通系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及时调整我局权责清单，并公开在政府网站，确保权力运行公开透明。

（二）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主阵地”作用

把政府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开设专题专栏，梳理我局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公开并做好信息移交工作，确保公开信息不滞后。

1. 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

1.健全政务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规范政府信息制作、获取、保存、处理相关流程，加强“全周期管理”。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文件起草时要明确公开属性，对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要进行定期评估审查，因情势变化可以公开的要及时公开。

2.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要加强依申请公开的“全流程管理”，完善登记、审核、办理、答复、送达、归档各环节工作制度，规范答复文书格式，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

3.健全解读回应工作机制。要按照“解读是常态、不解读是例外，发布与解读同步”原则，认真落实“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创新解读方式，提高解读质量。要坚持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工作，妥善办理涉及公共卫生事件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让公众实时了解最新疫情动态和应对处置工作。要注重对一线执法人员开展政策解读和培训，针对企业和群众关切，积极开展解疑释惑，及时发布权威信息。

（四）继续发扬“一趟不用跑，最多跑一趟”

推进办事服务公开标准化，全面优化办事流程，加强“一件事”“一类事”等综合办事信息公开。编制“办事一本通”，对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办事机构、常见问题、咨询电话、监督举报方式等办事服务信息加以集成、优化、简化，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务公开栏等线上线下途径向社会全面公开，根据“放管服”改革进程及时更新相关信息，让线下“最多跑一趟”成为常态。

二、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局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泉港区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局综合股，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工作，分析解决问题，确保工作顺利开展、取得实效。

（二）加强监督检查。要把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情况作为评价政务公开工作成效的重要内容，纳入局绩效管理考评指标体系，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取得实效。

附件：1.泉港区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任务分工表

2.泉港区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领导小组

泉港区交通运输局

2020年7月2日

附件1

泉港区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任务分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具体事项 | 牵头股室 | 协办股室 | 完成时间 |
| 1 | 全面梳理政务公开事项 | （1）梳理规范权责清单，动态调整更新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2020年7月17日前 |
| （2）梳理规范公共服务清单，动态调整更新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2020年7月17日前 |
| 2 | 编制政务公开事项目录 | （3）编制26个领域政务公开事项目录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2020年10月19日前 |
| （4）建立区、镇两级政务公开事项目录体系并统一公开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2020年10月30日前 |
| 3 | 加强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建设 | （5）建设政府信息在新媒体的发布机制，建设更加权威的信息发布平台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2021年12月底 |
| （6）在新媒体上设立政民互动和办事服务功能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2021年12月底 |
| （7）推进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数据融通。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长期 |
| 4 | 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 | （8）建立健全规范性文件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机制 | 运管股（政策法规股） | 综合股 | 2021年6月底 |
| 5 | 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 | （9）健全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2020年12月底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具体事项 | 牵头股室 | 协办股室 | 完成时间 |
| 6 | 完善基层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 | （10）制定公众参与政府行政决策制度：公共政策民意汇集机制、利益相关方列席政府有关会议制度。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2020年12月底 |
| （11）（政策制定前期）对社会普遍关心问题解释说明，回应社会关切的制度安排 | 运管股（政策法规股） | 综合股 | 2021年6月底 |
| 7 | 健全解读回应工作机制 | （12）建立健全政策解读“三同步”制度规范 | 运管股（政策法规股） | 综合股 | 2020年12月底 |
| （13）建立健全政务舆情回应制度规范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2021年12月底 |
| （14）做好“六稳”政策解读力度，围绕“六保”实时发布政策信息，做好疫情信息发布。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长期 |
| 8 | 全面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 | （15）在网站、新媒体、第三方平台公众化、便民服务中心建立上下联动、数据共享。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2021年12月底 |
| （16）加强信息精准推送，推行政务服务一次告知、信息主动推送等方式 | 综合股 | 局各股室（中队、站） | 2021年12月底 |

附件2

泉港区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领导小组

组 长：朱辉阳 区交通系统党委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副组长：陈金章 区交战办主任

林 宏 区交通系统党委副书记、二级主任科员

　　　　林龙峻 区交通运输局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林家庆 区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肖龙良 区运管所所长

肖明春 区交通执法大队大队长

王志聪 区运管所四级主任科员

成 员：陈 伟 综合股负责人

庄青红 综合股负责人

苏子阳 系统党办负责人

谢玉龙 安监股负责人

林明坚 工程股负责人

林国强 农村公路管理站负责人

陈泉安 行政审批股负责人

黄梁岸 运管股负责人

陈伟敏 车船管理股负责人

刘冠煌 监控室负责人

王建文 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主持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二中队工作）

林鸿景 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综合股负责人

王梅芳 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法制股负责人

郭恩庭 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一中队队长

连唯恩 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三中队队长

蔡清池 涂岭治超站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在局综合股），办公室主任由王志聪同志兼任。领导小组成员如遇人事调整或岗位变动，接任人员自动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泉港区交通运输局 2020年7月2日印发